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司字第1022630346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：法務部對於現行有關戒具式樣、種類及使用程序之法令過於疏漏現況未予正視，放任各矯正機關恣意使用戒具，對受刑人之人權洵有戕害；該部矯正署彰化監獄對林姓受刑人戒護管理失當，均核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2年8月14日本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4屆第63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